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举牌阳光城股票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3号：举牌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或“我公司”）举牌阳光城股票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基本要素

股票名称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0671（注1）
交易日	2020年9月9日
上市公司公告日	2020年9月10日

注1：泰康人寿、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养老”）于2020年9月9日与上海嘉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闻”）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

二、主体信息

1. 保险公司上季末总资产、净资产、偿付能力充足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泰康人寿未经审计总资产余额（注2）为7,874.64亿元，净资产余额为639.85亿元，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50.56%。

注2：总资产口径为扣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投连账户资产后的金额，下同。

2. 参与举牌的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情况

（1）关联方名称，与保险公司关系

泰康人寿及其关联方泰康养老与上海嘉闻共同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泰康人寿、泰康养老控股股东均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集团”）。

（2）一致行动人名称，一致行动相关约定

除泰康养老以外，泰康人寿的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次转让。

由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管理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在本次交易前已持有阳光城股票，且泰康人寿、泰康养老、泰康资产控股股东均为泰康集团，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泰康资产构成泰康人寿、泰康养老的一致行动人。泰康人寿、泰康养老与泰康资产之间并未签署一致行动相关约定。

三、金额和比例

1.投资该股票的账面余额及占上季末总资产的比例

本次交易前，泰康人寿投资该股票账面余额0.002亿元，占上季末总资产的比例为0.00002%。

本次协议转让对价21.30亿元，本次交易后泰康人寿持有该股票账面余额为21.30亿元,占上季末总资产比例为0.27%。

2.权益类资产账面余额占上季末总资产的比例

截至2020年6月30日，泰康人寿权益类资产账面余额1,736.56亿元，占上季末总资产的比例为22.05%。

本次交易后，泰康人寿权益类资产账面余额为1,757.86亿元,占上季末总资产比例为22.32%。

四、交易方式

泰康人寿及泰康养老通过与上海嘉闻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受让上海嘉闻持有的554,710,264股阳光城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3.53%。其中泰康人寿受让349,693,30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53%），泰康养老受让205,016,95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

五、资金来源

泰康人寿受让上海嘉闻持有的阳光城股票的资金来源于保险责任准备金，来自高客分红账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账户的持仓及现金流情况如下表所示：

	投资该股票余额	可运用资金余额	平均持有期	最近4个季度每季度的平均现金流入金额	最近4个季度每季度的平均现金流出金额
高客分红账户	0	821.20亿元	0	41.08亿元	10.47亿元

六、管理安排

1.管理方式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我公司将本次投资纳入权益投资管理。

2.向银保监会报告情况

我公司将在上市公司发布公告后，在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提交本次举牌阳光城包括投资研究、内部决策、后续投资计划、风险管理措施等要素的报告。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10日